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31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4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荣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鉴于周亮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李茵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李茵女士简历及相关情况详见附件。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秘

书辞职暨聘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附件：

李茵女士，中国国籍，1991年10月生，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复旦大学，研究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1年3月加入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22年3月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至2024年4月；2024年4月至2026年4月担任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6年7月加入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茵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李茵女士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